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

2020年，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以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为原则，勤勉尽责，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推动公司规范化运作。现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8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1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0.3.20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接受股东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http://www.cninfo.com.cn	2020.3.20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0.4.27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财务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通过了向关联公司购	http://www.cninfo.com.cn	2020.4.27

			买原材料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0.5.20	1、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华峰超纤向中国工商银行启东支行申请五亿项目贷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http://www.cninfo.com.cn	2020.5.20
4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0.6.29	1、审议通过了《公司按照原方案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http://www.cninfo.com.cn	2020.6.29
5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0.8.27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和《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华峰超纤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市支行申请三亿综合授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http://www.cninfo.com.cn	2020.8.27
6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0.10.10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http://www.cninfo.com.cn	2020.10.13
7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0.10.28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http://www.cninfo.com.cn	2020.10.28
8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0.12.22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继续申请银行授信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http://www.cninfo.com.cn	2020.12.22

监事会各届次会议的决议内容可根据上表会议决议刊登的查询索引进行了解。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公司内控制度健全完善。本年度没有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检查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议公司年度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部门能够认真贯彻国家有关会计制度及相关准则，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使公司经营管理与财务管理有机地结合起来，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定期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0 年度公司所涉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业务均属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审议程序合法，实际关联交易发生额未超出年初的预计范围，未发现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关联交易。

4、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后，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5、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0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的意见

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情况出具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相关规定，在信息披露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其要求执行相关程序，做到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工作到位，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未出现内幕信息交易情况的发生，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平等公平获取公司信息权利。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有效发挥职能。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